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翁志浩、孙律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激励对象薛雷在任期期间，存在违纪行为，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上述 3 人均失去本次股权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4,353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回购价格为人民币 5.643 元/股，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 588,863.98 元。该回购注销事宜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7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

2018 年 1 月 18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公司回购的 104,353 股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述股份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予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减少，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数	本次变动股数	本次变动后股数
无限售流通股	985,220,002	0	985,220,002
限售流通股	6,364,019	-104,353	6,259,666
合计	991,584,021	-104,353	991,479,668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18年1月19日